

长江海事局 2022 年法治政府部门建设 工作报告

2022 年，在部海事局、长航局的领导下，长江海事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现代法治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强化法治引领和保障，提升海事部门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扎实推动长江海事法治工作向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思想引领，深入贯彻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组织集中收听收看党的二十大大会实况，开展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全文，采取开设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支部书记轮训班、云课堂等多种方式推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走深走实。二是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在党的领导下把法治建设放在长江海事高质量发展大局中去谋划和推进，制定年度法制和督察工作要点，明确年度法治工作重点。

二、加强法制研究，不断夯实海事法治基础

一是协助完善海事法律法规体系，持续参与部海事局、大

连海事大学《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修订及条例升法研究工作，积极参与《海事执法业务流程（2022年版）》《海事政务服务指南（征求意见稿）》的修订工作。二是加强海事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坚持立改废释并举，2022年发布规范性文件9件。三是联合武汉理工大学开展了长江海事行政强制实务专题研究，形成了《长江海事行政强制实务研究报告》《长江海事行政强制实用操作指南》《长江海事行政强制配套资源保障建议》等系列成果，并实现研究成果的转换。四是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海事行政处罚实施细则》，组织开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研究修订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五是持续做好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工作，2022年共接到行政复议申请3次，受理1次，不予受理2次（不属行政复议范围）。

三、坚定执政为民，推进海事法治服务更加优质

一是印发《长江海事局2022年关于持续深化“春风行动”服务长江航运高质量发展的通告》，继续推行优化营商环境“420”为民办实事工作举措，进一步深化海事“放管服”改革。二是印发《长三角海事一体化融合发展2022年工作任务实施措施表》，明确年度工作重点，竭力服务长三角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三是组织研发并试点运行长江海事违法行为远程处理系统，推行行政处罚“不见面”办理服务，研发长江海事局现场移动执法系统，有

效提升海事监管信息化应用水平，切实增强现场执法工作效能，着力解决困扰现场执法的难点、痛点问题。四是有效实施轻微海事违法行为“不予处罚”“首违可不罚”两张清单，新增4项“不予处罚”事项，持续推行包容审慎监管，2022年，共实施了轻微海事违法行为“不予处罚”“首违可不罚”，案件数累计747件。五是进一步深化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清单优化调整研究，每月通报“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情况。

四、加强执法监督，海事执法规范更加深入

一是印发《长江海事局全面落实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规范化长效机制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两规范、一禁令”宣教月和严肃风纪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严肃海事执法风纪，常态化巩固拓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成果，全线共开展学习研讨交流300余次，覆盖5500余名干部职工及编外人员，召开专题剖析会200余次，签订“长江海事局工作人员风纪承诺书”3000余份，共查摆问题26项，现已全部整改完毕。二是印发《长江海事局说理式执法工作指引（试行）》，持续推进“两要一不要”说理式柔性执法。三是全面推行长江干线船舶现场检查“登轮一次查”工作并组织开展评估，着力提升现场执法的规范性公正性。四是印发《长江海事局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应答工作指引（试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应答工作。五是组织开展

第二轮安全巡查工作评估，并对黄石、安庆局开展第三轮安全巡查。六是大力推进“互联网+”督察，组织开展海事执法协查工作专项督察、执法音视频全过程记录情况抽查，定期抽查现场执法着装规范、“登轮一次查”“一网通办”和政务“好差评”等工作落实情况。

五、加大普法宣传教育力度，法治氛围更加浓厚

一是注重规划引领。制定《长江海事局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将组织代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民法典》《长江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纳入，教育引导各级海事机构始终把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海事工作作为基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厉行法治精神，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各项工作，自觉做法治建设的崇尚者、践行者和推动者。二是抓好领导班子普法。领导干部担当起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先锋，积极发挥表率作用，将宪法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的计划，落实尊法、守法、学法、用法常态化学习制度，推动实施“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三是多渠道开展普法宣传。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优势，“长江海事发布”微信公众号开展“船员知识大课堂”“以案为鉴”“以案释法”“晶课堂”等普法教育宣传，增强航运从业人员的法治观念和合规意识，积极参与第五届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通过制作法治微动漫、微视频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教

育；各分支局、海事处、执法大队坚持开办好船员流动学校和流动课堂，充分利用日常执法活动和“4·15”国家安全日、“民法典”宣传月、安全生产月、“6.5”环境日、“7.11”航海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进行普法宣传，组织开展送法进码头、企业、学校等活动，增强人民群众安全生产、安全出行、安全自救的意识，促进长江航运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四是丰富法治文化。持续运用好职工书屋法律专柜，及时更新法律法规专业书籍；各分支局坚持动态更新“法佑长江”法治文化宣传专栏，宣传普法工作开展情况；推行“长江海事”微信公众号，提供在线政务咨询，大力宣传海事行业监管和服务信息；持续运行并动态更新“长江海事法律法规服务系统”，为职工和管理相对人提供法律法规免费查询；运行“网络学堂”，开展各类法律知识在线测试，不断培养和提高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水平。

2023年，长江海事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长江海事“一流强局”高质量发展战略，进一步深化海事“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深化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长江海事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交通强国建设和长江航运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